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 年度 第十二、第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 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公告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拟开展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 年度第十二、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工作，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拟征收土地的，应当开展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为实施城镇建设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更好地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切实维护和保障被征地原权属人的合法权益，做好合法拆迁、合理补偿、维护社会稳定等工作，特设本次调研，感谢您的配合。

一、事项概要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 年度第十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范围为东山街道调文村山后、新北、中南经济合作社和民安街道中和村迈旺经济合作社，共 7.4558 公顷。地块一东至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调文村委会土地，南至民安街道中和村委会迈旺经济合作社土地，西至调文村委会土地，北至调文村委会土地。地块二东至调文村委会土地，南至调文村委会中南、山后经济合作社土地，西至调文村委会中南经济合作社土地，北至中南、新北经济合作社土地。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 年度第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范围为东山街道调文村山后、新北、中南经济合作社、东山街道调文村经济联合社和东山街道文参村调埠经济合作社，共 14.8610 公顷。地块东至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调文村委会中南经济合作社土地，南至民安街道中和村委会迈旺经济合作社土地，西至调文村委会土地，北至调文村委会土地。

二、征求公众意见内容

- 1、公众对该事项实施的态度；
- 2、该事项实施对于社会稳定有何风险；
- 3、该事项实施对当地经济、生态发展的作用；
- 4、公众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三、项目主管单位联系方式

牵头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局

通讯地址：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大道 42 号泰华大厦

联系人：张晓明

电话：0759-2928336

四、承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咨询机构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湛江市开发区乐金路 19 号上景中心 B 座 701 室

联系人：周工

电话：18933796950

邮箱：1907501767@qq.com

五、公众参与形式及公示时间

参与形式：公众可以通过书面意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提出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示时间：本公示有效期为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附件：1、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 年度第十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位置示意图（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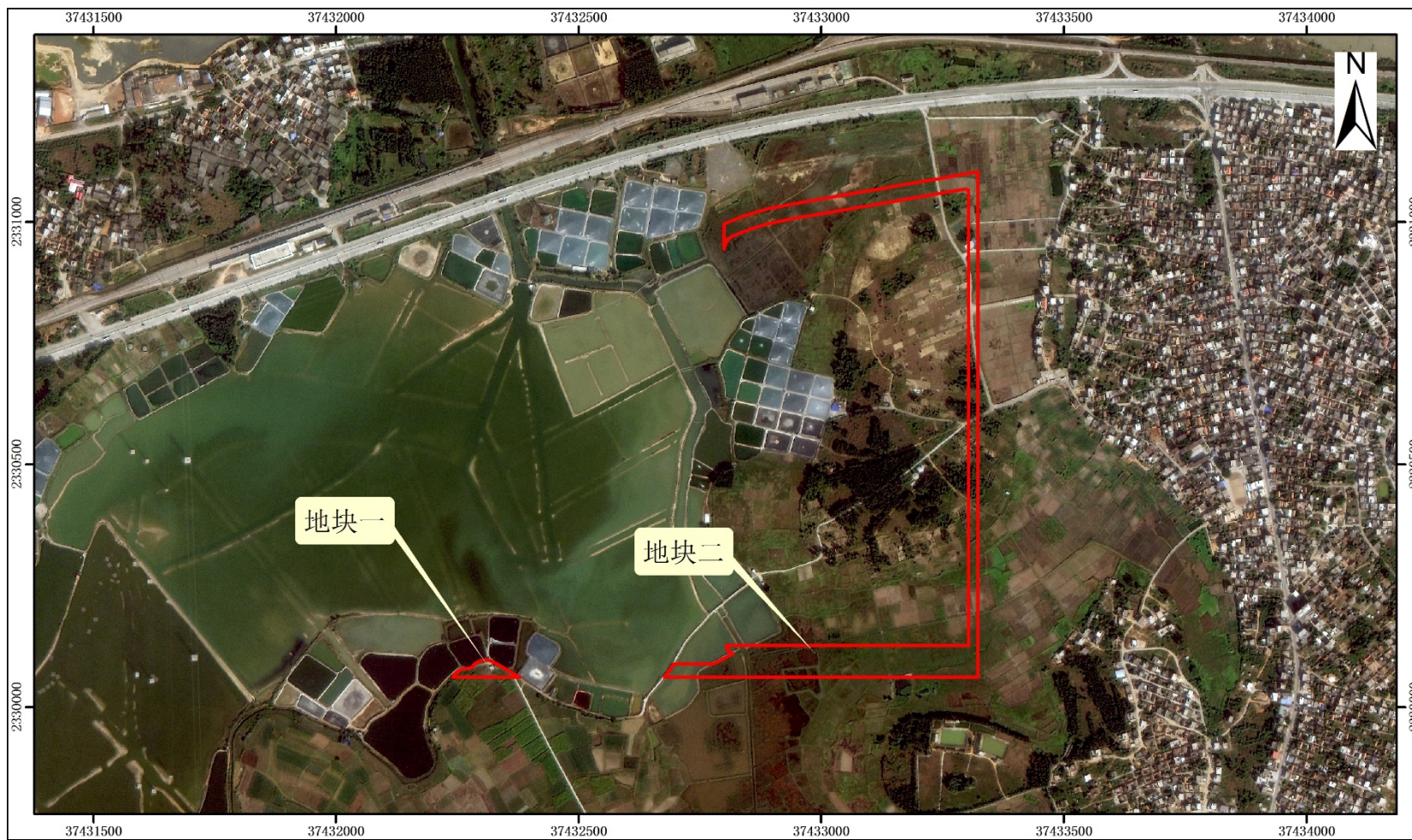
2、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 年度第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位置示意图（局部）

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5 日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年度第十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位位置示意图



制图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局

1:10,000

制图日期：2022年8月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2022年度第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位位置示意图



制图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局

1:10,000

制图日期：2022年8月